##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 财务总监郑舒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郑舒文女士因个人原因,申请辞去公司财 务总监职务(原任职期限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,即自2024年5月10日起至 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),辞任后郑舒文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,根据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,郑舒文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 日起生效。郑舒文女士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,公司将 按照相关规定,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郑舒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其在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 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: (1)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 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: (2) 离职后半年内,不得转让其所持本 公司股份: (3) 《公司法》对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郑舒文女十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, 公司及董事会对 郑舒文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